

供应商登记申请表

项目名称：		<u>中山市应急管理局防灾减灾物资补充购置项目</u>		
项目编号：		<u>ZSJX2025110401</u>	包组号： /	开标日期： 2025年11月25日15时00分
登记时间：		<u>2025年11月14日至2025年11月21日（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），每天上午09:00至12:00，下午14:30至17:3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</u>		
售价：		<u>500.00元（人民币伍佰元整），售后不退。</u>		
供应商名称				
营 业 执 照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	经 办 人	姓名：
	营业地址：			手机：
	营业期限：			办公电话：
				公司传真：
		E-mail：		
登记须提供资料表（以下资料须加盖公章）			<u>已提交</u>	<u>备注</u>
1	营业执照			
2	购买人身份证			
响 应 承 诺	<p>我公司自愿参加此次采购活动，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，绝无弄虚作假行为，否则，我公司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，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造成的一切损失。</p> <p>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：</p>		<p>备注：各线上登记的供应商须注意以下事项：</p> <p>1、付款时须备注：项目编号+供应商名称，且在付款完成后致电代理机构确认转账是否成功。</p> <p>2、须将登记资料原件在3日内寄回给我司（我司拒收到付资料），否则登记不成功我司概不负责！！！！</p>	
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		经办日期		<u>2025年 月 日 时 分</u>



填表说明：

- (1) 上表中字体带有斜杠和下划线的部分由采购代理机构填写；其余内容由供应商如实填写。
- (2) “登记须提供资料表”一栏应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的“三、获取采购文件”中列明的登记资料顺序填报。